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03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于2023年03月22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董事6人，视频出席会议董事1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经全体董事推选，由公司董事陈新民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陈新民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保持一致。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选举陈新民先生、LIAORAN先生、刘杰先生、由春燕女士、TANWEN先生（独立董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陈新民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选举TANWEN先生（独立董事）、王波先生（独立董事）、由春燕女士为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TANWEN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选举王波先生（独立董事）、叶建木先生（独立董事）、刘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王波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4《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选举叶建木先生（独立董事）、王波先生（独立董事）、LIAORAN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叶建木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将自动失去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资格。

三、备查文件

1.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3月29日